

主編 吳洪澤 尹波
主審 李文澤 刁忠民

宋人年譜叢刊

十一

四川大學出版社

主編 吳洪澤 尹波
主審 李文澤 刁忠民

宋人年譜叢刊

第十一冊

四川大學出版社

目 錄 (第十一冊)

葉水心先生年譜 (周學武)	六九五七
勉齋先生黃文肅公年譜 (宋·陳義和)	七一九一
劉過年表 (劉宗彬)	七二四七
姜白石先生年譜 (近·馮維新)	七二五九
崔與之事蹟繫年 (何忠禮)	七三三七
程秘年譜 (黃寬重)	七三六九
李秀巖先生年譜 (王德毅)	七四二一
西山真文忠公年譜 (清·真采)	七四八五
魏文靖公年譜 (近·繆荃孫)	七四九九
杜清獻公年譜 (清·王棻)	七五一五
劉克莊年譜簡編 (李國庭)	七五四七
字溪先生陽公紀年錄 (宋·陽炎卯)	七六〇一

宋宗伯徐清正公年譜（明·徐鑒）

.....

七六一九

江萬里年譜（尹波）

.....

七六二九

葉水心先生年譜

周學武 編

據臺北大安出版社一九八八年版刪訂

葉適（一一五〇—一二二三），字正則，號水心居士，温州永嘉（今浙江溫州）人。淳熙五年進士，授平江節度推官，歷太學、太常博士，兼實錄院檢討官。光宗即位，由秘書郎出知蘄州，召爲尚書左選郎官。寧宗即位，遷國子司業，除太府卿，總領淮東軍馬錢糧。累官權兵部侍郎。開禧間權工部、吏部侍郎，兼直學士院。北伐兵敗，除知建康府兼沿江制置使。兵退，兼江淮制置使。後以附和用兵奪職奉祠十三年。嘉定十六年卒，年七十四，謚文定。

葉適是南宋中後期著名思想家，永嘉學派鉅子，對南宋弊政多有批判，反對妥協，主張抗金。所作散文也重視社會功用，自成一家，尤以政論文、墓銘見長。著有《習學記言序目》五十卷、《水心先生文集》二十八卷、《拾遺》一卷、《別集》十六卷等，中華書局有校點本《葉適集》（一九六一年）。事蹟見《宋史》卷四三四本傳。

葉適年譜，有清孫衣言所編《葉水心年譜》一卷，今存稿本、抄本；清葉嘉綸所編《葉文定公年譜》一卷，有述舊齋抄本；清孫鏗鳴亦撰有《葉文定公年譜》一卷，今存稿本（《中國歷代人物年譜考錄》）。本譜爲臺灣學者周學武撰，在其博士論文《葉適年譜》之上增訂而成，于諸譜中最爲翔實。今據臺北大安出版社一九八八年版刪訂重排，按叢刊體例略作調整，覈訂引文，並刪去原譜後《附錄》之《宋史》本傳與書影。

自序

余曩撰《葉適簡譜》，以識解未周，去取間或失當，疏誤之處所在難免。草稿甫成，即思重新編寫，顧文獻星散，蒐羅匪易，長年以來，雖未嘗一日廢業，而蝸行牛步，進程維艱。民國七十三年秋，余遊北美，偶得豹窺沉埋七百餘年之《葉文定公墓碑記》，一時視若球珍，其驚喜之情，真不啻貧兒驟富也。蓋先生行狀、墓誌久佚，後人述其生平，多影響茫昧，沿訛失真。《宋史》本傳所載事蹟雖較詳，然舛誤亦復不少。今得見斯文，則以往俛讀仰思、懸而未決之種種問題，皆可迎刃而解矣。誠快事也！

又清人葉嘉綸、孫衣言各有《葉文定公年譜》一卷，近人所編年譜總目，多有著錄；唯但見其名，不見其書，遍訪海內外各大圖書館，無有藏之者。竊以爲編寫先生年譜，未得此二書，不能云備。於是勞動國際友人，廣事搜尋，輾轉周折，始自某地影得葉、孫二氏手稿。葉譜僅寥寥九葉，所記顛倒錯亂，取材不廣，考證疏略，殊無可取；孫譜較詳，考證亦尚精當，唯謬誤仍所不免。經取與拙作簡譜參校，益以歷年旁蒐細究之所得，終於今春成此初稿，都十四萬餘言，卷帙幾三倍於昔。計補訂舊稿一百九十餘處，糾正《宋史》本傳、《宋元學案》、野史筆記以及孫譜訛誤三十餘處，另有譜主文獻二百三十餘條，爲孫譜所未

及。然以學力有限，亦未敢自以爲允愜也。夫爲學如積薪，後來者恒居上焉，是譜之成，前賢實奠其基。昔荀卿有言：「學不可以已。」徵諸是譜草成經過，信乎然哉！博雅君子，幸有以正之！

民國七十七年戊辰三月

周學武序於臺北客次

凡例

一、本譜紀年，沿用夏曆，附以干支。譜主家世，叙於「譜前」；身後諸事，繫於「譜後」。

二、譜主行事，敘述力求簡明，其後則別爲引證或案語；以免因己意增益成文，而致失真。

三、譜主行事，凡一年中不能確定爲某季或某月者，其重要仕履，繫於年首；其餘繫於年末。

四、凡與譜主無重大關連之時事及名人仕履進退，概不叙入，以免蕪雜。

五、凡譜主所涉及之人或事，不需詳加說明者，即直接繫於譜主行事之後，並以括號中文字注明出處。

六、譜主文集，明人重編時，即已亂其編年，故本譜不以篇次定其著成之先後。

七、譜主所作墓誌，有成於墓主葬前者，亦有成於其葬後者，本譜爲求信實，不以葬時定其著成時日。

八、本譜所繫詩文，凡譜主原署有年月日，或從詩文中能明確知其作成時日者，即徑行引用；否則加以考證。

九、本譜與其他年譜或史、志紀事違異者，皆詳其原委，以供讀者取擇。

葉水心先生年譜目錄

自序

凡例

年譜

譜前

本譜

卷一 高宗紹興二十年庚午至孝宗淳熙十六年己酉（一一五〇—一一八九）

卷二 光宗紹熙元年庚戌至寧宗慶元六年庚申（一一九〇—一二〇〇）

卷三 寧宗嘉泰元年辛酉至開禧三年丁卯（一二〇一—一二〇七）

卷四 寧宗嘉定元年戊辰至十六年癸未（一二〇八—一二二三）

譜後

附錄一 《宋史》本傳（略）

附錄二 書影（略）

參考書目

譜前

先生姓葉氏，諱適，字正則，南宋溫州永嘉人。

《南宋館閣續錄》卷八秘書郎（淳熙以後）：「葉適，字正則，溫州永嘉人。」魏仲舉《五百家注音辨昌黎文集》卷首：「永嘉葉氏，名適，字正則。」

《宋史》卷四三四本傳：「葉適，字正則，永嘉人。」

案：景定《建康志》、成化《姑蘇志》、《宋史新編》、《南宋書》、《藏書》、乾隆《浙江通志》、同治《溫州府志》、光緒《永嘉縣志》，以及其他諸史志，所載先生籍里並同。僅嘉慶《瑞安縣志》、光緒《龍泉縣志》有異，當於以下詳其原委。

後居永嘉城外之水心村，因以水心爲號焉。

趙希弁《讀書附志》卷下《水心文集》二十八卷，注：「右，葉適正則之文也。……水心其自號云。」

《四庫全書總目》卷一一七《習學記言》五十卷提要：「適字正則，自號水心居士。」光緒《永嘉縣志》卷一四《名臣傳》：「至適始定居永嘉城南之水心，因以水心自號。」

案：以上諸書並云水心係先生自號，唯陳昉《潁川語小》卷下云：「葉文定公，……後居水心寺側。水心，寺名也。趙蹈中序公遺文，直目爲《水心集》，當爲公辨之。」似言先生之號，乃卒後蹈中所加。今考水心詩有「水心可憐地如掌，讀罷君詩一惆悵」（《水心文集》卷六《偉叔蔡兄來永嘉

屢辱投贈於其歸也，輒奉俚句為謝兼叙離索》、「我在水心南岸村，尋常風景不堪論」（卷八《送惠縣丞歸陽羨》）、「聽唱三更囉裏論，白榜單槳水心村」（同卷《水心即事六首兼謝吳民表宣義》）之句；又《題周子實所錄》亦有「余久居水心村落，農簑圃笠，共談隴畝間」（卷二九）之語，則水心者，亦村落名也。稽之方志，其地在永嘉城西南四里處（光緒《永嘉縣志》卷三《建置鄉都》），濱會昌湖。先生愛其風景勝雅，晚歲卜居於此（戴栩《浣川集》卷二賀先生七十詩「欲盟鷗鷺老昌湖」，可證），遂以為號。

又案：蹈中名汝讜，工四六，其文在先生門下，與陳耆卿齊名。先生既卒，蹈中為之收拾遺編，付諸剞劂。時先

生門弟子之見存者，猶夥夥也，蹈中必不致以衆所不習之稱號，私加於先生。又案：陳耆卿亦師事先生，其《簣窗集》成於嘉定六年，先生為之序，該集卷五有《上水心先生書》。

又案：吳子良年十六從簣窗，二十四從先生，吳氏《林下偶談》載先生事蹟，亦但稱其號。

又案：呂皓《雲谿稿》（不分卷）有《與水心葉侍郎書》、《送老子說與葉水心書》、《水心先生哀辭》；程秘《洛水集》卷一二有《祭葉水心》；劉宰《漫塘文集》卷九有《回鎮江高倅》、卷十有《通鶴山魏侍郎》、卷一一有《回周馬帥》、卷三六有《挽葉水心侍郎》；劉克莊《後村大全集》卷七有《挽水心先生》；皆稱先生為「葉水心」或

「水心先生」，足見先生以水心爲號，在其生前。

曾祖公濟，妣鮑氏。以貲衰，去處州龍泉，徙於溫州瑞安。

《葉文定公墓碑記》（以下簡稱《墓碑記》，詳本譜紹興二十年案語）：「曾祖公濟，國學上舍生，妣鮑氏。」

《水心文集》卷一五《致政朝請郎葉公（先生父）墳誌》：「祖公濟，游太學無成，貲衰，去處州龍泉，居於溫。」

同集卷二五《母杜氏墓誌》：「始，葉氏自處州龍泉徙於瑞安，貧賈三世矣。」

陳昉《潁川語小》卷下：「瑞安葉文定公，族本龍泉，……後居永嘉。」

光緒《永嘉縣志》卷一四《名臣傳》：「葉適，字正則，其先龍泉人也，後徙瑞安。」

孫衣言《遜學齋文鈔》卷四《葉戶部母

胡恭人八十壽序》：「南湖之葉，系出龍泉。文定與文修公味道，其先皆於宋世自括遷溫。」

案：《水心文集》卷六《禱雨張王廟詩》，卷一三《宋故孟夫人墓誌銘》、《媛女瘞銘》、《翰林醫痊王君墓誌銘》，卷一四《楊夫人墓表》，卷一五《翁誠之墓誌》，及《水心別集》卷一五《外稿自跋》，文末皆自署爲「龍泉葉適」。又《習學記言序目》趙汝讜序、《直齋書錄解題》卷十《習學記言》解題，以及光緒《龍泉縣志》卷十《人物志》，皆溯先生祖籍，言其爲龍泉人。又案：龍泉之葉，蓋出於儉。考葉之得姓，始於春秋沈諸梁，數十傳而至尤，爲漢太尉。尤七傳而至望，逢漢末喪亂，乃渡江而南，僑居丹陽。望

三傳而爲琚，琚生四子，曰碩、儉、遊、願。自琚以下，各以其族散居四方，其居處州者，皆祖儉（詳國學文獻館藏《平江葉氏族譜》顯微膠卷卷一葉夢得叙）。先生曾祖以上，世居處州龍泉，是亦葉儉之後也（《龍泉葉氏族譜》，久尋不獲，自儉以下，未便傳會。他日如有所得，當再據以補充）。又案：先生蓋生於瑞安，其後始居永嘉。故陳昉《潁川語小》（卷下）及嘉慶《瑞安縣志》（卷八《人物》）並以先生爲瑞安人也。先生文集卷十《瑞安重建廳事記》：「余自童子，見縣門甚卑狹。」卷一六《林正仲墓誌銘》：「余爲兒，嬉同縣（瑞安）林元章家。」皆可爲先生幼居瑞安之證。又《母杜氏墓誌》言葉氏徙於瑞安，貧賸三世，

可見先生之父，其初亦居瑞安。祖振端，邑庠廩，配戴氏。

案：先生祖、妣，《葉公壙誌》失載，

此據先生《墓碑記》。

父光祖，終身不仕，以積封至朝請郎。

《水心文集》卷一五《致政朝請郎葉公壙誌》：「公姓葉氏，諱光祖，字顯之。

……至公定爲永嘉人。公性拓犖，志願大，困於無地，不自振立。歲既晚，專屏靜處，不預人事，味山野之樂而遠市朝，服臺笠以忘冠紳焉。年八十五，嘉泰三年十一月十一日卒。積封至朝請郎，賜紫衣金魚。……子男六：曰逮，曰某，朝散大夫尙書兵部侍郎；曰還，曰過，曰邁，曰造。女三，嫁孫夔、項士龍、伍衡爾。孫男八（案：八應作九），曰思益，曰福歌，先天；曰宣，曰阿阜；曰

案，將仕郎，曰宓，曰楠郎，曰阿勝，曰阿自。孫女五，曰媛，曰季，皆先天；曰淑，曰止，曰雅。

案：《墳誌》以葉氏之徙永嘉，自光祖始。其初居永嘉何地，文獻無考。孫衣言《葉文定公年譜》云：「先生生瑞安，後隨父遷永嘉松臺山下。」又引先生文集卷二四《周鎮伯墓誌銘》「余既廬松臺下」、卷九《宿覺菴記》「余亦在其下」爲證，曰：「宿覺菴在淨光山，即松臺也。公蓋居此山下。記作於嘉定二年二月，先生年五十九。」今考嘉定二年先生養病於宿覺菴下，時年六十，非五十九；又《鎮伯墓誌》明言廬松臺者爲先生本人，亦非先生之父。孫氏失考。

母杜氏，溫州瑞安人。

《水心文集》卷二五《母杜氏墓誌》：「夫人姓杜氏，父某，祖某，溫州瑞安縣人也。杜氏世爲縣吏，外王父不願爲吏也，去之，居田間，有耕魚之樂。其後業衰，而夫人生十餘年，則能當門戶勞辱之事矣。孝敬仁善，異於他女子。……夫人歸葉氏也，夫人既歸而歲大水，飄沒數百里，室廬什器皆盡。自是連困厄，無常居，隨僦隨遷，凡二十一所。所至或出門無行路，或棟宇不完，夫人居之，未嘗變色，曰：『此吾所以從其夫也。』於是家君聚數童子以自給，多不繼。無生事可治，然猶營理其微細者。……窮居如是二十餘年，皆人耳目所未嘗見聞者。……夫人嘗戒適曰：『吾無師以教汝也，汝善爲之，無累我也。』又曰：『廢興成敗，天也，若義不能立，

徒以積困之故受憐於人，此人爲之繆耳。汝勉之，善不可失也。」故雖其窮如此，而獨得保爲士人之家者，由夫人見之之明而所守者篤也。乾道八年，夫人生之四十七年也，始得疾，甚異，上滿下虛，驚眩輒死。……淳熙五年春，夫人卧疾七年矣，一日，忽自能行履，洗面櫛目，既而無苦如平人者。……居六月，疾復作，不可救。閏月二十三日，竟卒。……子四人：逮，適，過，還。幼養潘氏女一人，許嫁矣。」

案：《葉公壙誌》云：「夫人杜氏，……卒，封安人。」又先生《墓碑記》云：「母杜氏，封碩人。」二者互異。疑碩人或係《葉公壙誌》既成之後改封，然無定據。

兄逮，弟過、還，養妹潘氏。繼母弟邁、

造，繼母妹二人。

詳《葉公壙誌》及《母杜氏墓誌》，唯二誌所載先生兄弟及妹人數不符。《杜氏墓誌》爲先生親撰，必不有誤。《葉公壙誌》爲門人滕成所記，成侍先生多年，亦不致有誤。考先生之父歿於嘉泰三年，年八十五，後杜氏二十六年卒，則邁、造及另二女必光祖繼配所出無疑。

妻高氏，其先蒙城人，宣仁后之後。南渡後居永嘉，遂爲永嘉人。

《水心文集》卷一五《高永州（先生妻父）墓誌銘》：「使君諱子莫，字執中。蒙城之高，實生宣仁聖烈后。后親侄高繪，任保靜軍節度使，贈太師，追封咸寧郡王，爲公曾祖。祖世定，朝議大夫祕閣修撰。父本之，從事郎、江西運司幹官，贈朝議大夫。」

同集卷一四《高夫人（先生妻母）墓誌銘》：「自余爲高氏壻，頗得聞外舍事。始在京師名南宅者，宣仁后家也。王侯貴盛冠天下，逃亂轉客，留居永嘉，外舅幼鞠其祖，袍笏外無分焉。……由外舅言宣仁后，則曰曾老姑，而自渡江未，有特錄高氏者，其仕與寒士等，惟門戶調度甚異，以貧故，幾不立。」

又同集卷一八《高令人墓誌銘》：「蒙城高氏，六歲，父爲京山尉，能助其母；思父輒涕泣，父歸乃已。從知象山縣，父思慮所不及，必左右之。爲余妻，質舍甚貧，閉一閤，終日不聞聲。親饌粥，飯十餘盤，魚肉鮭菜略具，人或以爲難。官視祿上下，月儲以奉舅，次伯叔羣從，無餘。所食者，太湖葱，城東菰芥爾。服飾進止常儼然，見者皆尙其華整，不

知其敝故洗刷而然也。晚歲，三子始育，始有宅居，稍墾田，不市糴，然自處一如其初。蓋其剛簡無欲，余所憚；其靜密有智，余所服；其多能而易解，緩急中程，識事本末，大抵余所資以爲家也。嘉定四年十二月初十日，年五十二卒。」

男三人：宣、窋、宓，女某、某、媛。
《墓碑記》：「男三人：長宣；次窋，承務郎，新知台州天台縣丞；三宓，早卒。」

《水心文集》卷一三《媛女瘞銘》：「余多險艱，垂四十矣，初有二女，連歲皆失之。故與高氏頗自傷，又傷媛女之難成也。」

案：《水心文集》卷二八《祭內子令人文》云：「自子之逝，宣姜別隨，宓滯下天，三嫂徑歸。」則宓之卒，在